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 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14 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发生额（万元）（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商品及劳务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	4,961	0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	580	0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	9,917	0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300	0
	沈阳远大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	0

2、批准情况

博林特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1 沈阳远大科技电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科技电工”）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康宝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电机、风力发电设备、矿用电气设备、防爆电机、防爆电气设备、工业风机、气体压缩机、泵类、石油化工机械设备、轨道交通设备、电机及风力发电设备配件制造、维修、销售；电气传动设备、电力电子产品、高低压电气设备、电源设备、节能设备、仪器仪表、机械电子设备、计算机外围设备的设计、制造、

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及应用；进出口业务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定的除外）；住所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六号街 6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53,316.43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22,016.43 万元人民币。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632.23 万元人民币，利润总额 1,287.6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1,025.52 万元人民币（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2 沈阳远大立体车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立体车库”）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法定代表人康宝华，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立体停车设备的开发、设计、生产、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住所为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 22 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3,898.76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2,059.62 万元人民币。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6.90 万元人民币，利润总额-607.37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612.04 万元人民币。

1.3 沈阳远大铝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铝业工程”）住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三号街 20 号；法定代表人：康宝华；注册资本：323,298,200 美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经营范围：铝合金天窗、幕墙、门窗、钢结构、LED 图文显示大屏幕工程、建筑亮化、自动门及户内外遮阳、通风、排烟系统、擦窗机、金属吊船、建筑清洗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幕墙清洗与维护；建筑工程、公社设施内外装饰板及不锈钢装饰板的加工；工业产品配套用机体防护罩的设计、制造、安装；地铁屏蔽门、安全门、自动售票系统、轨道交通设备、无障碍升降平台（不属于特种设备）；光伏玻璃、轻质墙体的设计、制造及安装；环保产品制造及安装。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远大铝业工程，总资产为 1,393,452.40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410,673.60 万元人民币。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7,240.0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2,754.80 万元人民币（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4 沈阳远大科技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科技园”）住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27 号；法定代表人：康宝华；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零伍佰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幕墙、电梯、风电、工业住宅、立体车库、环境保护、水处理、机床、电力电子、自动控制系统、自动化生产线、智能机器人、农机、现代农业设备、新材料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

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远大科技创业园，经审计总资产为 28,738,892.77 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5,170,721.04 元人民币。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4,826,184.12 元人民币。

1.5 沈阳远大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商务”）住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13 号街 20 号；法定代表人：康宝华；注册资本：壹佰伍拾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国际机票代理，酒店预订，汽车租赁，签证代理服务，会展策划，企业管理经营，旅游咨询服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远大商务，经审计总资产 1,512,602.51 元人民币，净资产为 1,356,671.64 元人民币，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8,367.20 元人民币，净利润 -25,822.12 元人民币。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远大科技电工、远大立体车库、远大铝业工程、远大科技创业园、远大商务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康宝华先生，与公司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财务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远大科技电工、远大立体车库、远大铝业工程、远大科技创业园销售产品、商品；公司委托远大商务代办日常差旅票务相关事宜等。以上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采用支票及电汇的结算方式。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1 公司拟与远大科技电工签署 2014 年《部件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4,961 万元。协议约定公司向远大科技电工销售的产品、商品，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2 公司拟与远大立体车库签署 2014 年《部件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580 万元。协议约定公司向远大立体车库销售的产品、商品，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

范围内签署。

2.3 公司拟与远大铝业工程签署 2014 年《部件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9,917 万元。协议约定公司向远大铝业工程销售的产品、商品，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4 公司拟与远大科技园签署 2014 年《部件供应协议》，协议约定最高销售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协议约定公司向远大科技园销售的产品、商品，均遵照市场价格按实际发生额不定期结算。上述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5 公司拟与远大商务签署 2014 年《代办票务协议》，公司委托远大商务代办日常差旅票务相关事宜等。以上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公允价格和条件确定交易金额，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采用支票及电汇的结算方式。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批准，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上述交易是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非关联方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不造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博林特 2014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博林特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3、保荐人对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特此公告！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四日